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PUTONG GAODENG JIAOYU "12·5" GUIHUA JIAOCAI

FIDIC条件与 合同管理

主 编 李明顺
副主编 刘 艺 曹丹阳
主 审 罗 毅



冶金工业出版社
Metallurgical Industry Press



ISBN 978-7-5024-5714-3



9 787502 457143 >

定价38.00元

销售分类建议:建筑工程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FIDIC 条件与合同管理

主 编 李明顺
副主编 刘 艺 曹丹阳
主 审 罗 毅

北 京
冶 金 工 业 出 版 社
2011

内 容 提 要

FIDIC 条件是国际和国内土木工程在工程招标、投标、签订承包合同以及支付费用、变更工程和索赔等方面具有国际权威的通用标准。本书从 FIDIC 历史背景及 FIDIC 合同条件内容出发,详细介绍了土木工程施工合同管理的基本理论与方法。全书共分 10 章,主要包括: FIDIC 条件概述;合同的谈判与订立;业主、监理、承包商三方责权利;风险管理及合同担保;工程承包合同的履行;合同价格与付款;工程分包管理;工程延期管理;工程变更管理;工程索赔等。

本书内容充实、结构清晰、案例丰富,注重合同管理理论和实践的有机结合,可作为高等学校工程管理专业、土木工程专业及其他相关专业的本科教材乃至研究生教材,也可作为土木工程建设领域企事业单位经营管理人员的学习培训教材和专业工作手册。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FIDIC 条件与合同管理/李明顺主编, —北京:冶金工业出版社, 2011.9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ISBN 978-7-5024-5714-3

I. ①F… II. ①李… III. ①土木工程—工程施工—经济合同—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D913 ②TU72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81308 号

出版人 曹胜利

地 址 北京北河沿大街嵩祝院北巷 39 号, 邮编 100009

电 话 (010)64027926 电子信箱 yjchs@cnmip.com.cn

责任编辑 廖丹 美术编辑 李新 版式设计 孙跃红

责任校对 卿文春 责任印制 李玉山

ISBN 978-7-5024-5714-3

北京百善印刷厂印刷;冶金工业出版社发行;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11 年 9 月第 1 版, 201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787mm×1092mm 1/16; 18 印张; 434 千字; 276 页

38.00 元

冶金工业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010)64044283 传真:(010)64027893

冶金书店 地址:北京东四西大街 46 号(100010) 电话:(010)65289081(兼传真)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发行部负责退换)

前 言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完善,以及项目招标承包制、合同管理制、项目法人责任制和建设监理制等基本制度的健全和发展,合同管理已成为工程建设实施过程中的核心内容。同时,实施“走出去”战略是我国对外开放新阶段的重要举措,而对外承包工程是我国企业“走出去”的重要内容,改革开放30余年,我国企业积极参与国际工程领域的竞争与合作,国际竞争力不断提高,影响力日益增强,目前已成为国际工程市场上的一支重要力量。

国际咨询工程师联合会编写的FIDIC系列合同文件,以其逻辑性强、权利义务界限分明等优点,被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和非洲开发银行等国际金融组织以及许多国家所接受,广泛应用于国际工程项目中,其中以《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应用最为广泛,我国的相关合同范本都是在此基础上修订的。因此,熟练掌握和应用FIDIC条款,对于我国企业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国际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本书从培养21世纪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工程管理高级应用型人才目标出发,根据土木工程专业、工程管理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及课程教学要求编写。

为适应不同行业对项目管理人员的需要以及对FIDIC条件与合同管理的实用要求,本书编者密切联系实际,紧扣FIDIC条款,介绍了大量的合同管理案例,使严谨的理论鲜活起来,也增加了本书的趣味性。全书理论体系完善,内容新颖,案例丰富,实践性和可操作性很强。

本书由长沙理工大学李明顺总体策划、构思并负责统稿整理。全书共分10章,第1、3、4章由刘艺编写,第2章由王达编写,第5章由李珏编写,第6~8章由李明顺编写,第9、10章由曹丹阳编写。全书由罗毅主审。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冶金工业出版社、长沙理工大学的大力支持;参考了许多国内外专家学者的论文、专著、教材及资料;李珏博士在资料查阅方面,硕士研究生刘丹丹、杨珂、陈文萃在文字录入和编排方面给予了许多协助。在此,向参考文献的作者和帮助过本书编写和出版的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编者努力做到内容体系完善,理论与工程实例结合,通俗易懂,但鉴于编者学术水平与实践经验有限,书中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各位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11年6月

目 录

第 1 章 FIDIC 条件概述	1
1.1 FIDIC 简介	1
1.1.1 FIDIC 产生的历史背景	1
1.1.2 FIDIC 组织的作用	2
1.1.3 FIDIC 合同条件	3
1.1.4 工作指南	5
1.1.5 工作程序与准则及工作手册	6
1.1.6 职业道德准则	6
1.2 FIDIC 条件的应用	7
1.2.1 FIDIC 条件的特点与应用前提	7
1.2.2 FIDIC 条件管理施工项目的程序	11
1.2.3 FIDIC 条件在我国的应用	11
1.3 FIDIC 条件的组成	17
1.3.1 通用条件	17
1.3.2 专用条件	19
1.3.3 合同的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的关系	20
1.3.4 FIDIC 合同条件的组成顺序	20
1.3.5 FIDIC 合同条件七大条款的主要内容	20
1.3.6 FIDIC 合同中的定义及解释原则	22
1.3.7 FIDIC 合同条件下的合同管理	28
1.4 FIDIC 施工合同条件与国际其他施工合同条件的比较	30
1.4.1 FIDIC 施工合同条件	30
1.4.2 国际其他施工合同条件	34
复习思考题	37
第 2 章 合同的谈判与订立	38
2.1 合同法律关系	38
2.1.1 合同的法律基础	38
2.1.2 合同法律关系及其构成要素	38
2.1.3 我国建筑工程合同的法律体系	43
2.2 常见的几种合同形式	46
2.2.1 口头形式	47

2.2.2 书面形式	47
2.2.3 其他形式	48
2.3 合同的谈判	49
2.3.1 基本概念	49
2.3.2 合同谈判的特点	50
2.3.3 合同谈判应遵循的原则	51
2.3.4 合同谈判前的准备工作	51
2.3.5 合同谈判中的技巧	51
2.3.6 合同谈判策略	54
2.4 合同的订立	55
2.4.1 合同订立的原则	55
2.4.2 合同订立的方式	55
复习思考题	60
第3章 业主、监理、承包商三方责权利	61
3.1 合同各方关系	61
3.1.1 项目管理	61
3.1.2 业主、监理、承包商之间的行为关系	63
3.1.3 项目具体管理	68
3.2 业主的责权利	69
3.2.1 业主	69
3.2.2 业主的职责	69
3.2.3 业主的权力	72
3.2.4 业主的利益	73
3.3 监理工程师的职责与权限范围	73
3.3.1 建设工程监理	73
3.3.2 监理企业与监理工程师	75
3.3.3 工程师的职责和权限	77
3.3.4 工程师的权力	79
3.3.5 工程师的义务	80
3.3.6 FIDIC 合同条款中工程师及全体监理人员的行为准则	81
3.4 承包商的责权利	82
3.4.1 承包商	82
3.4.2 承包商的职责	83
3.4.3 承包商的权力	85
3.4.4 承包商的利益	85
3.4.5 项目经理	86
3.5 应用案例	87
复习思考题	88

第4章 风险管理及合同担保	89
4.1 工程承包中的风险	89
4.1.1 风险与风险管理	89
4.1.2 工程风险	92
4.1.3 工程风险管理	101
4.2 工程风险辨析	104
4.2.1 风险识别	104
4.2.2 风险分析与评估	107
4.2.3 风险责任划分	108
4.3 工程风险预警及应对	112
4.3.1 工程风险预警	112
4.3.2 风险的防范应对	118
4.4 工程保险与担保	122
4.4.1 工程保险	122
4.4.2 工程担保	130
4.4.3 工程保险与工程担保的区别和联系	134
4.5 应用案例	135
复习思考题	137
第5章 工程承包合同的履行	138
5.1 合同的履行与不履行	138
5.1.1 合同履行的概念和意义	138
5.1.2 合同履行的原则	138
5.1.3 合同履行的规则	138
5.1.4 合同履行中的几项权力	139
5.1.5 合同的不履行	140
5.2 违约责任	141
5.2.1 违约责任的概念	141
5.2.2 违约责任的种类	141
5.2.3 工程承包中的违约惩罚条款	144
5.2.4 违约责任的免除	145
5.3 合同执行中的争端与纠纷	146
5.3.1 合同争端与纠纷的概念	147
5.3.2 产生合同争端与纠纷的原因	147
5.3.3 解决合同争端与纠纷的方法	148
5.3.4 争端裁决委员会	149
5.4 合同的中止与终止	150
5.4.1 合同的中止	150

5.4.2 合同的终止	151
5.5 应用案例	152
复习思考题	152
第6章 合同价格与付款	154
6.1 有关合同价格的概念	154
6.1.1 合同价格含义	154
6.1.2 FIDIC 条款中其他有关价格的概念	154
6.2 几种款项的支付	156
6.2.1 开工预付款	156
6.2.2 材料预付款	157
6.2.3 工程进度款	158
6.2.4 保留金	159
6.2.5 延误的支付	160
6.2.6 竣工结算	160
6.3 价格调整	161
6.3.1 合同价格调整的必要性	161
6.3.2 引起合同价格调整的因素	161
6.3.3 合同价格调整的原则	162
6.3.4 合同价格调整的原因	162
6.3.5 合同价格调整的方法	163
6.4 工程承包中的税收问题	166
6.4.1 税收及其种类	166
6.4.2 减免税与合理避税	170
6.5 应用案例	172
复习思考题	174
第7章 工程分包管理	175
7.1 工程分包的概念与分类	175
7.1.1 工程分包的概念	175
7.1.2 工程分包的分类	176
7.2 工程分包合同的主要内容	178
7.2.1 分包的合法条件	178
7.2.2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示范文本的主要内容	178
7.3 对工程分包的审批与管理	180
7.3.1 分包资质管理	180
7.3.2 关于分包的法律禁止性规定	180
7.3.3 对工程分包的审批	181
7.3.4 企业应当采取的分包管理措施	182

7.4 应用案例	185
复习思考题	188
第8章 工程延期管理	189
8.1 工程延期概述	189
8.1.1 相关基本概念	189
8.1.2 工程延期的含义	191
8.2 延期条件及审批依据	192
8.2.1 延期条件	192
8.2.2 审批的依据	194
8.3 工程延期的申请与审批	195
8.3.1 工程延期的申请	195
8.3.2 监理工程师的延期审批	196
8.4 延期管理	201
8.4.1 加强延期管理的必要性	201
8.4.2 工程延误的处理	202
8.4.3 工程拖延的控制	202
8.5 应用案例	204
复习思考题	208
第9章 工程变更管理	209
9.1 工程变更概述	209
9.1.1 工程变更的含义	209
9.1.2 工程变更的法律特征	209
9.1.3 工程变更的类型	210
9.1.4 工程变更对合同实施的影响	211
9.2 工程变更的发生	211
9.2.1 工程变更发生的原因	211
9.2.2 FIDIC 合同条件下的工程变更范围	212
9.2.3 工程变更的处理要求	212
9.2.4 工程变更的控制	213
9.3 工程变更的程序	213
9.3.1 工程变更的提出	213
9.3.2 工程变更的批准	215
9.3.3 FIDIC 条款的规定	215
9.4 工程变更的审批与估价	216
9.4.1 工程变更的审批	216
9.4.2 变更工程的估价	217

9.4.3	工程总价的管理和控制	219
9.4.4	工程变更的审查和管理	220
9.5	工程变更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221
9.5.1	应注意的问题	221
9.5.2	承包商应采取的措施	222
9.6	变更与索赔的关系	222
9.6.1	变更与索赔的定义和特征	222
9.6.2	变更与索赔的转化关系及注意问题	223
9.7	应用案例	225
	复习思考题	230
第10章	工程索赔	231
10.1	工程索赔概述	231
10.1.1	FIDIC 合同条件下索赔的含义	231
10.1.2	我国承包商索赔现状分析	231
10.1.3	索赔的特征	232
10.1.4	索赔的性质与意义	232
10.2	产生索赔的原因及索赔分类	234
10.2.1	索赔产生的原因	234
10.2.2	索赔的分类	236
10.3	索赔申请与审批	238
10.3.1	承包商的索赔	238
10.3.2	业主的索赔	242
10.3.3	业主索赔程序与承包商索赔程序对比	243
10.3.4	索赔的审批	244
10.4	索赔计算方法	252
10.4.1	索赔费用的构成	252
10.4.2	费用索赔计算方法	253
10.4.3	工期索赔计算方法	255
10.5	索赔的防范与管理	255
10.5.1	承包商预防和减少索赔的措施	255
10.5.2	承包商索赔管理的基本方针	256
10.5.3	承包商的索赔策略	260
10.5.4	发包人预防和减少索赔的措施	263
10.5.5	加强索赔管理应遵循的原则	264
10.6	应用案例	265
	复习思考题	275
	参考文献	276

第 1 章 FIDIC 条件概述

1.1 FIDIC 简介

1.1.1 FIDIC 产生的历史背景

国际土木工程项目承包与工程监理，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蓬勃开展的国际间市场经济贸易与合作的重要方式之一。一些国家为了战后重建及克服经济危机，推行强制性产业更新的经济政策，从而推动了土木工程建设事业的工业化、现代化和国际化，出现了跨国的土木工程项目承包合同制，使土木工程项目建设的资本国际化。土木工程项目建设活动的产品，始终是国际经济成分中占有重要地位的商品。这些工程项目需要巨额资金，规模宏伟，技术复杂，高科学管理，促使国际上的工程业主为少冒风险，节约投资，聘用有项目监督管理经验的咨询工程师及专家进行工程项目全过程管理。在此历史背景和时代的客观需求之下，国际咨询工程师联合会就应运而生了。

FIDIC 是国际咨询工程师联合会的法语（Federation Internationale Des Ingenieurs Conseils）缩写，FIDIC 的本义是指国际咨询工程师联合会这一独立的国际组织，习惯上有时也指 FIDIC 条款或 FIDIC 方法。

国际咨询工程师联合会于 1913 年由欧洲四国独立的咨询工程师协会在比利时根特发起成立。目前有 70 多个成员国，分属于四个地区性组织，即亚洲及太平洋地区会员协会（ASPAC）、欧洲共同体会员协会（CEDIC）、非洲会员协会组织（CAMA）、北欧会员协会组织（RINORD）。FIDIC 代表了世界上大多数独立的咨询工程师，是最具有权威性的咨询工程师组织，它推动了全球范围内高质量的工程咨询服务业的发展。

FIDIC 总部设在瑞士洛桑，主要职能机构有：执行委员会、土木工程合同委员会、业主与咨询工程师关系委员会、职业责任委员会以及秘书处。

执行委员会（TEC）的职责是：处理那些会员大会职权范围所无法涵盖的管理工作；执行会员大会的决议；准备年度报告，修订议事程序，签署年度费用报告；任命常委会和特别小组的人选，审查其职责范畴并监督其行为；根据需要，提名授予某人联络沟通责任；执行 FIDIC 的战略计划（例如对影响咨询业的发展进行连续评估，在适当的时候对 FIDIC 的计划和行动进行重新定位，评价并更新现有的战略计划）；定期评价、更新或根据需要起草新的政策；加强 FIDIC 组织与其他国际组织的交流。

执行委员会每年召开三次会议，其中有一次是和会员大会同时召开。委员会中的一名成员（一般是财务主管或主席）负责秘书处的工作。

土木工程合同委员会（CECC）的职责是：鉴别那些应由 FIDIC 起草或更新的工程合同条件和其他服从于执行委员会的文件；成立特别小组起草文件并对工作进行指导，负责

对文件提交执行委员会批准前的最终审核工作；与秘书处和对 FIDIC 合同条件感兴趣的组织进行交流和联络；协调处理合同文本的翻译工作；组织研讨会并推荐主题和演讲者；与裁决评审委员会密切沟通。

业主与咨询工程师关系委员会（CCRC）的职责是：监督《顾客/咨询者模式服务协议》（即白皮书）、《合作与分包咨询协议书》及《指南》的使用情况；帮助执行委员会处理关于咨询从业人员服务事宜；帮助筛选参加研讨班的代表。

1996 年 10 月，中国工程咨询协会正式加入 FIDIC，取得了在 FIDIC 的发言权和表决权。这增加了开展国际交流、了解国外信息和开拓对外业务的机会。

1.1.2 FIDIC 组织的作用

FIDIC 成立 90 多年来，对国际上实施工程建设项目以及促进国际经济技术合作的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由该组织编制的《业主与咨询工程师标准服务协议书》（白皮书）、《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红皮书）、《电气与机械工程合同条件》（黄皮书）、《工程总承包合同条件》（橘黄皮书）被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国际和区域发展援助金融机构作为实施项目的合同和协议范本。这些合同和协议文本，条款内容严密，对履约各方和实施人员的职责义务做了明确的规定；对实施项目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也都有较合理规定，以利于遵循解决。这些协议性文件为实施项目进行科学管理提供了可靠的依据，有利于保证工程质量、工期和控制成本，使业主、承包人以及咨询工程师等有关人员的合法权益得到尊重。此外，FIDIC 还编辑出版了一些供业主和咨询工程师使用的业务参考书籍和工作指南，以帮助业主更好地选择咨询工程师，使咨询工程师更全面地了解业务工作范围和根据指南进行工作。该组织制订的承包商标准资格预审表、招标程序、咨询项目分包协议等都有很实用的参考价值，在国际上受到普遍欢迎，得到了广泛承认和应用，FIDIC 的名声也显著提高。

作为一个国际性的非官方组织，FIDIC 的宗旨是要将各个国家独立的咨询工程师行业组织联合成一个国际性的行业组织；促进还没有建立起这个行业组织的国家也能够建立起这样的组织；鼓励制订咨询工程师应遵守的职业行为准则，以提高为业主和社会服务的质量；研究和增进会员的利益，促进会员之间的关系，增强本行业的活力；提供和交流会员感兴趣和有益的信息，增强行业凝聚力。

FIDIC 规定，要想成为它的正式会员，须由该国的一家“全国性的咨询工程师协会”（以下简称“全国性协会”）提出申请，“全国性协会”应当达到以下要求：应为业主和社会公共利益而努力促进工程咨询行业的发展；应保护和促进咨询工程师和私人业务方面的利益和提高本行业的声誉；应促使会员之间在职业、经营方面的经验和信息交流。FIDIC 还对“全国性协会”的主要任务提出建议：要使社会公众和业了解本行业的重要性和它的服务内容以及作为一个独立咨询工程师团体和个人的职能；要制订出严格的规则和措施，促使会员保证遵守职业道德标准，维护本行业的声誉；致力于开展国际交流，并为会员开展业务，获取先进技能，提供国际接触通道；了解和发挥本国工程咨询的某些优势和特点；广泛地建立会员与其他工程组织机构和教学单位的联系，充实咨询内容和明确新的方向；促进使用标准程序、制度和合约（如以上所说的有白皮书、红皮书、黄皮书等）；向政府报告本行业的共同性问题并提出需要政府解决的问题；传递 FIDIC 提供的各种信息

和其他国家同行业协会的经验；研究会员收取咨询服务合理报酬的办法；提倡按能力择优选取咨询专家，避免单纯价格竞争，导致降低工程咨询标准和服务质量。

1.1.3 FIDIC 合同条件

1.1.3.1 FIDIC 合同条件分类

“FIDIC 合同条件”是由咨询工程师联合会组织主持编撰的合同的总称，主要为国际工程建设各方主体缔约提供便利，是 FIDIC 组织多年来努力协调国际工程建设各方法律关系成果的集中体现。FIDIC 合同条件有如下几类：

(1) 为雇主与承包商之间缔约提供的范本，即《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因其封面呈红色而取名“红皮书”，有 1957 年、1969 年、1977 年、1987 年、1999 年五个版本，1999 年新版“红皮书”与前几个版本在结构、内容方面有较大的不同；

(2) 为雇主与咨询工程师之间缔约提供的范本，即《业主与咨询工程师标准服务协议书》，因其封面呈银白色而被称为“白皮书”，最近版本是 1990 年版，它将此前三个相互独立又相互补充的范本 IGRA-1979-D&S、IGRA-1979-PI、IGRA-1980-PM 合而为一；

(3) 为雇主与电气/机械承包商之间缔约提供的范本，即《电气与机械工程合同条件》，因其封面呈黄色而得名“黄皮书”，1963 年出了第一版“黄皮书”，1977 年、1987 年出了两个新版本，最新的“黄皮书”版本是 1999 年版；

(4) 其他合同范本，如为总承包商与分包商之间缔约提供的《土木工程施工分包合同条件》、为投资额较小的项目雇主与承包商提供的《简明格式合同》、为“交钥匙”项目提供的《EPC/交钥匙项目合同条件》等。

上述合同条件中，“红皮书”的影响尤甚，素有“土木工程合同的圣经”之誉。自 FIDIC 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解决工程咨询行业面临的问题，特别是通过制定、发行各种合同范本，通称为“FIDIC 彩虹”。

1.1.3.2 FIDIC 合同文本

FIDIC 合同主要包括以下 8 种文本：

(1) 《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 (Conditions of Contract for Works of Civil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红皮书)。《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具有标准的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格式，为国际通用。在此以前，没有专门编制的适用于国际土木工程承包的合同条件，故称为“FIDIC 合同条件”。该合同条件适用于建设项目规模大、复杂程度高、业主提供设计的项目。由于该标准合同的封面为红色，很快以“红皮书”而闻名世界。FIDIC 条件是国际上公认的土木工程执行法。《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是 FIDIC 最早编制的合同文本，也是其他几个合同条件的基础。该文本适用于业主（或业主委托第三人）提供设计的工程施工承包，以单价合同为基础（也允许其中部分工作以总价合同承包），广泛用于土木建筑工程施工、安装承包的标准化合同格式。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的主要特点表现为，条款中责任的约定以招标选择承包商为前提；合同履行过程中建立以工程师为核心的管理模式。

(2) 《招标程序 (Tendering Procedure)》(蓝皮书)。国际咨询工程师联合会在 1982 年出版了《招标程序》，反映了国际上建设行业当今招标投标的通行做法，它提供了一个完

整、系统的国际建设项目招标程序，具有实用性、灵活性。

(3) 《业主与咨询工程师标准服务协议书 (Conditions of the Client/Consultant Model Services Agreement)》(白皮书)。1979年，FIDIC编写出版了《设计和施工监督协议书国际范本及通用规则》；1980年，FIDIC编写出版了《业主与咨询工程师项目管理协议书国际范本及通用规则》；1990年，FIDIC在上述文件的基础上，编写出版了《业主与咨询工程师标准服务协议书》，以代替上述文件。白皮书适用于国际工程的投资前研究、可行性研究、设计及施工管理、项目管理。它是国际通用的业主与咨询工程师之间标准服务的协议书。

(4) 《电气与机械工程合同条件 (Conditions of Contract for Electrical and Mechanical Works)》(黄皮书)。《电气与机械工程合同条件》适用于大型工程的设备提供和施工安装，承包工作范围包括设备的制造、运送、安装和保修几个阶段。这个合同条件是在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基础上编制的，针对相同情况制定的条款完全照抄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的规定。与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的区别主要表现为：一是该合同涉及的不确定风险的因素较少，但实施阶段管理程序较为复杂，因此条目少款数多；二是支付管理程序与责任划分基于总价合同。这个合同条件一般适用于大型项目中的部分工程。

(5) 《EPC/交钥匙项目合同条件 (Conditions of Contract for EPC/Turnkey)》(银皮书)。《EPC/交钥匙项目合同条件》是一种现代新型的建设履行方式。该合同范本适用于建设项目规模大、复杂程度高、承包商提供设计、承包商承担绝大部分风险的情况。与其他三个合同范本的最大区别在于，在《EPC/交钥匙项目合同条件》下，业主只承担工程项目的很小风险，而将绝大部分风险转移给承包商。《EPC/交钥匙项目合同条件》特别适宜于下列项目类型：1) 民间主动融资 PFI (Private Finance Initiate)，或公共/民间伙伴 PPP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或 BOT (Built Operate Transfer) 及其他特许经营合同的项目；2) 发电厂或工厂且业主期望以固定价格的交钥匙方式来履行项目；3) 基础设计项目(如公路、铁路、桥、水或污水处理石、水坝等)或类似项目，业主提供资金并希望以固定价格的交钥匙方式来履行项目；4) 民用项目且业主希望采纳固定价格的交钥匙方式来履行项目，通常项目的完成包括所有家具、调试和设备。

(6) 《土木工程施工分包合同条件》(褐皮书)。FIDIC编制的《土木工程施工分包合同条件》是与《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配套使用的分包合同文本。分包合同条件可用于承包商与其选定的分包商，或与业主选择的指定分包商签订的合同。分包合同条件的特点是，既要保持与主合同条件中分包工程部分规定的权利义务约定一致，又要区分负责实施分包工作当事人改变后两个合同之间的差异。

(7) 《设计、建造和交钥匙工程合同条件 (Conditions of Contract for Design-Build and Turkey)》(橘皮书)。FIDIC编制的《设计、建造与交钥匙工程合同条件》是适用于总承包的合同文本，承包工作内容包括：设计、设备采购、施工、物资供应、安装、调试、保修。土建施工和设备安装部分的责任，基本上套用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和电气与机械工程合同条件的相关约定。橘皮书不适用于由业主及咨询工程师设计的项目，也不适用于承包商不对设计负责的情况。橘皮书于1995年出版了第1版。

(8) 《简明格式合同 (Short Form of Contract)》(绿皮书)。FIDIC编委会编写绿皮书的宗旨在于使该合同范本适用于投资规模相对较小的民用土木工程，如：1) 造价在

500000 美元以下以及工期在 6 个月以下；2) 工程相对简单，不需专业分包合同；3) 重复性工作；4) 施工周期短。承包商根据业主或业主代表提供的图纸进行施工。当然，简明格式合同也适用于部分或全部由承包商设计的土木电气、机械和建筑设计的项目。

这些文件不仅 FIDIC 成员采用，而且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非洲开发银行的招标样本也常常采用。

1.1.4 工作指南

1.1.4.1 工作指南种类

FIDIC 为了帮助项目参与各方正确理解和使用合同条件和协议书的含义、帮助咨询工程师提高道德和业务素质，提升执业水平，相应地编写了一系列工作指南。FIDIC 先后出版的工作指南达几十种，如：(1) FIDIC 合同指南（2000 年第 1 版）；(2) 客户/咨询工程师（单位）服务协议书（白皮书）指南（2001 年第 2 版）；(3) 咨询工程师和环境行动指南；(4) 咨询分包协议书与联营（联合）协议书应用指南；(5) 工程咨询业质量管理指南；(6) 工程咨询业 ISO9001：9004 标准解释和应用指南；(7) 咨询企业商务指南；(8) 根据质量选择咨询服务和咨询专家工作成果评价指南；(9) FIDIC 关于提供运行、维护和培训（MT）服务的指南；(10) FIDIC 生产设备合同的 EIC 承包商指南；(11) 设计采购施工（EPC）/交钥匙工程合同的 EIC 承包商指南；(12) 红皮书指南；(13) 业务实践指南系列；(14) 业务实践手册指南；(15) 工程咨询业实力建设指南；(16) 选聘咨询工程师（单位）指南；(17) 施工质量——行动指南；(18) 质量管理指南；(19)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指南解读；(20) 业务廉洁管理指南；(21) 职业赔偿和项目风险保险：客户指南；(22) 联合国环境署—国际商会—FIDIC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指南；(23) 项目可持续管理指南。等等。

1.1.4.2 已在我国翻译出版的工作指南

A 新版《FIDIC 合同指南》（2000 年第 1 版）

该合同指南是 FIDIC 针对其三本新版合同条件（1999 年第 1 版），于 2000 年编写的权威性应用指南。FIDIC 三本新版合同条件，即《土木工程施工合同条件》（新红皮书）、《工程设备和设计——建造合同条件》（新黄皮书）和《EPC/交钥匙项目合同条件》（银皮书）。

为了帮助有关人员更好地学习应用这套新版合同条件，《FIDIC 合同指南》将三种合同条件的特点进行了对比；对编写中的思路以及一些条款做了说明；对如何选用适合的合同格式、如何编写合同专用条件及附件等提供了指导意见。这对于加深理解和合理使用这些合同条件具有指导意义。

B 《客户/咨询工程师（单位）协议书（白皮书）指南》（2001 年第 2 版）

该指南是 FIDIC 于 2001 年在原白皮书《应用指南》（1991 年）的基础上，针对 1998 年 FIDIC 《客户/咨询工程师服务协议书范本》（白皮书）第 3 版重新修订的。

全书共分为 8 章。第 1 章为引言，介绍了“白皮书”编写背景和指导原则。第 2 章对“白皮书”中的工程咨询服务协议书通用条件及专用条件 44 条规定做了详细说明；对需要

在专用条件中对通用条件做补充调整的,给出了范例条款。第3章是对“白皮书”的附加讨论,针对不同的委托服务方式,对有关条款特别是双方责任划分和保险等问题做了进一步说明,对需要补充的专用条款的有关规定都给出了范例条款,包括可能需要增加的第45~50条的附加条款范例。第4章介绍作为服务协议书附录A的服务范围。提出了咨询工程师可提供的咨询服务,包括投资前、详细规划、设计、采购、实施和运行6个阶段各类咨询;给出了每一阶段咨询工程师可以提供的服务以及协议书中应明确的原则。并在附件1和附件2中,对土木和环境工程咨询工程师可提供的服务分别开列了详细清单。第5章介绍协议书附录B“需要客户提供的人员、设备、设施和其他服务”。第6章对如何计算和支付报酬作了详细说明,并给出相应的范例条款。第7章是编写委托服务范围(TOR)、建议书和协议书的注意事项。第8章是新开列的参考文献。

1.1.5 工作程序与准则及工作手册

FIDIC编制的文件中,有许多关于咨询业务的指导性文件,主要有工作程序与准则以及工作手册等,这些文件对于规范工程市场活动,指导咨询工程师的工作实践,提高服务质量均有重要的借鉴和参考价值。

1.1.5.1 工作程序与准则

FIDIC根据咨询的业务实践的需要,编制和出版了一些重要的工作程序与准则以指导工作,其中包括:(1) FIDIC招标程序;(2) 咨询专家在运行、维护和培训中的作用——运行、维护和培训;(3) 编制项目成本估算的准则及工作大纲;(4) 根据质量选择咨询服务;(5) 推荐常规——使在解决建设上争端中作为专家的设计专业人员用;(6) 职业责任保险入门;(7) 建设、保险与法律;(8) 国外施工工程英文标准函;(9) 大型土木工程项目保险;(10) 承包商资格预审标准格式。

1.1.5.2 工作手册

FIDIC的工作手册可以作为咨询工程师的培训资料,对于提高他们的职业道德和业务素质起着有益的作用。一些常用的工作手册包括:(1) 风险管理手册;(2) 环境管理体系培训大全;(3) 业务廉洁管理体系培训手册;(4) 业务实践手册;(5) 质量管理体系培训材料等。

1.1.6 职业道德准则

FIDIC认为工程咨询业的工作对于取得社会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是至关重要的。

为了充分有效地进行工作,不仅要求咨询工程师不断提高自身的学识和技能,而且也要求社会必须尊重咨询工程师的诚实与正直,信任咨询工程师的判断并给予合理的报酬。

所有FIDIC成员协会都同意以下行为准则,并认为如果希望社会能对咨询工程师有这种必要的信任,这些准则对其成员的行为是极其重要的:

(1) 对社会和咨询业的责任。咨询工程师应承担咨询业对社会所负有的责任,寻求符合可持续发展原则的解决方案,始终维护咨询业的尊严、地位和荣誉。

(2) 能力。咨询工程师应保持其知识和技能水平与技术、法律和管理的发展一致,在为客户提供服务时运用应有的技能,谨慎和勤勉,只承担能够胜任的任务。